

证券代码：871534

证券简称：新柏石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1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姚磊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2018年9月12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5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024万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内部规范化运作水平，公司拟对《关联

交易管理制度》做出修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2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》的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内部规范化运作水平，公司拟对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做出修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修订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1）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2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内部规范化运作水平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做出修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9）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2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15 日